

第十六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三次會議摘錄

第十六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三次會議已在二零一零年三月十八日下午六時三十分在消防處總部大廈地下多用途場館舉行。

* * * * *

開會詞

消防處代表歡迎各小組成員出席第十六屆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第三次會議，並在會議開始前帶領全體成員默哀 1 分鐘，以悼念殉職消防隊員楊俊傑先生。

2.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2.1 上次會議記錄獲得通過，無須修改。

續議事項

3. 消防處公眾聯絡小組的活動

3.1 消防處代表表示，消防處在 2010 年 1 月至今邀請了小組成員出席下列活動：

- 深水埗區防火嘉年華暨長沙灣消防局開放日(1 月 10 日)；
- 黃大仙消防局開放日暨防火安全嘉年華(1 月 24 日)；
- 大埔區防火安全嘉年華暨大埔消防局及救護站開放日(1 月 24 日)；
- 2009-2010 油尖旺區防火嘉年華暨尖沙咀消防局開放日(1 月 31 日)；及
- 參觀機場消防局(3 月 13 日)。

他感謝各位成員出席及支持消防處舉辦的活動。

4. 救護車調派分級制

4.1 消防處代表告知與會者，保安局暫定於 4 月 13 日向立法會保安事務委員會匯報救護車調派分級制的諮詢結果，待有進一步發展，處方會再向小組成員報告。

5. 消防處的服務承諾

- 5.1 消防處代表表示，由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消防處能夠在規定召達時間內到場處理的火警事故數目平均達到 95.57%，較服務承諾中所定的 92.5% 為佳。救護服務的召達表現則為 91.97%，比服務承諾中所定的 92.5% 輕微下跌 0.53%，主要是因為救護服務召喚需求上升。就 2009 年而言，救護召喚總共有 659,289 宗，即每日平均 1,806 宗，比 2008 年的救護召喚增加了 2.4% (即 15,678 宗)。
- 5.2 至於 2010 年的數字，消防處代表表示，由 1 月 1 日至 1 月 31 日，消防處能夠在規定召達時間內到場處理的火警事故數目平均達到 94.66%；救護服務的召達表現則為 91.19%。

6. 消防處的宣傳活動

- 6.1 消防處代表向與會者表示，流動宣傳車已於 2 月 1 日送交機電工程署進行改善及提升裝備工程，預計於五月底完工。此外，部門最新購置的防火宣傳教育巴士，其招標程序已經完成，供應商現正安排盡快付運該巴士到港，以便進行改裝工程。該巴士預計可於 2010 年年底投入服務。

7. 防止山火的措施

- 7.1 消防處代表向與會者表示，消防處今年會繼續聯同長春社舉行「零山火獎勵計劃」，於清明節期間在山火黑點向掃墓人士及行山人士派發單張，宣傳防止山火的訊息。
- 7.2 一小組成員詢問在上一次的會議記錄中提到過去三年的山火數字，為何 2008 年的山火數字較高。消防處代表表示，山火的發生視乎當時的天氣情況、市民對遺下火種的警覺性以及防止山火宣傳的效果等，因此難以斷定發生山火的原因。至於 2009 年的山火數字，將會在會後補充。

[會後補註：消防處在 2009 年共錄得 1,294 宗山火，比 2008 年(1,501 宗)減少約 13.8%。]

8. 救護車的保養、維修及更換

- 8.1 消防處代表表示，消防處正按計劃更換大約 200 輛救護車。首兩批

新救護車已投入服務。第三批共 88 輛新救護車亦已運抵本港。直至 2010 年 3 月初，其中 63 輛已投入服務。餘下的新救護車亦會陸續於四月前投入服務。預期更換新救護車後，救護車的平均車齡會降至 1.9 年以下。

- 8.2 就一小組成員的詢問，消防處代表表示，上述新購買的救護車，除了用以更換舊的救護車外，亦包括在 2009 年新增加的十五輛救護車及 2010 年新增加的六輛救護車。部門會因應需求向政府申請資源增加救護車輛及人手。

9. 防火及救護服務推廣日

- 9.1 消防處代表表示，消防處現正計劃以嶄新形式，與香港電台合作拍攝十集消防故事，以推廣消防處的工作及防火等事宜。本處人員現正與香港電台磋商有關事宜，預計劇集可於 2010 年年底首播。

10. 在消防局的外牆加置宣傳工具

- 10.1 消防處代表表示，建築署已於上月為本處在九龍灣消防局的外牆裝設框架，以在該局懸掛大型宣傳海報，並會陸續安排在其他合適的消防局及救護站懸掛大型宣傳海報。

- 10.2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1. 消防處的未來發展

- 11.1 消防處代表告知與會者，在美孚美荔道興建的一所救護站，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中落成。消防處會派駐四輛救護車及一輛急救醫療電單車於該救護站候命，以改善區內的救護服務。此外，遷建香港仔消防局暨救護站的工程已於二零一零年年初動工，預期於二零一二年年中竣工。另外，消防處現正向政府爭取資源，在啓德興建消防局。

- 11.2 他續說，本處將發展新的消防訓練學校。礙於地方所限，現時位於八鄉的消防訓練學校已不能加設符合國際水平的真火及實戰訓練設施，因此本處計劃在將軍澳百勝角一幅約十六公頃土地，興建新的消防訓練學校，以便提供更專業的訓練。現時，本處正積極與各有關的政府部門進行所需程序。如一切進展順利，在成功通過撥款後，新學校需時三年完成。

11.3 一小組成員詢問，新的消防訓練學校會否包括救護訓練學校，以有效運用訓練資源。消防處代表回應說，由於消防及救護的訓練模式不同，消防訓練的設備及所佔用的地方較多，加上救護訓練學校的設施足夠應付現時的訓練要求，因此本處沒有計劃把救護訓練學校遷往將軍澳。

12. 公眾聯絡小組的運作模式

12.1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3. 消防安全大使計劃

13.1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4. 保養消防裝置或設備的壓縮氣瓶安全指引〔前議事項：保養消防氣瓶(BTM)安全指引〕

14.1 消防處代表告知與會者，早前發生數宗導致有人嚴重受傷甚至死亡的意外，當中涉及用於消防裝置或設備的壓縮氣樽及手提滅火筒，為此，消防處已於 2009 年 12 月發信通知各物業管理公司及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除年檢外，手提滅火筒須每五年由第三級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進行水壓試驗至少一次；而用於消防裝置的其他壓縮氣樽，則須每五年由認可人士進行水壓試驗。

14.2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5. 防火門

15.1 消防處代表表示，有關提醒市民不應以玻璃面金屬箱遮蓋出口門推桿裝置及不要關上樓宇內的花灑分層掣的電視和電台政府宣傳信息，已於本年 2 月 1 日起在各電視及電台播出。此外，直至 3 月 8 日，消防處因應玻璃面金屬箱遮蓋出口門推桿裝置的問題，共巡查了 207 個目標大廈／處所，並向有關人士共發出 15 份消除火警危險通知書。現時這些遮蓋出口門推桿裝置的玻璃面金屬箱已被移除。

15.2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6. 跨區救護服務

16.1 有小組成員表示，近期有報道指救護員會認為救護車跨區服務影響行動效率。她希望處方澄清有關的意見。消防處代表回應說，第三代調派系統在調派消防車或救護車時，是選擇與事故現場距離最近並可供調派的車輛作為準則，因此現時的調派沒有區域的限制。至於有救護車須從較遠地方調派到事故現場執行任務的情況，主要是由於服務需求在某個時段增加所致。處方亦積極考慮如何改善此情況。現時沒有區域限制的調派模式可確保緊急召喚迅速獲得處理。

17. 救護員專業資格

17.1 一小組成員詢問消防處會否把二級急救醫療助理(EMAI)的資格擴展至其他志願團體，例如醫療輔助隊或聖約翰救傷隊。消防處代表回應說，消防處救護人員所獲得的緊急醫療輔助資格是由海外有關機構認可的。如其他專業或志願團體有意為轄下人員考取緊急醫療輔助資格，可聯絡該等海外機構了解有關安排。

17.2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18. 自動心臟去顫器

18.1 小組成員詢問成為「救心先鋒」的資格。消防處代表表示，完成由消防處提供的自動心臟去顫器及心肺復甦法訓練的人士，均有機會獲委任為「救心先鋒」。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共有約 3,300 名合資格使用心臟去顫器人士，獲委任為「救心先鋒」。

18.2 小組成員詢問消防處會否安排「救心先鋒」計劃予個別市民參與。消防處代表解釋，消防處亦不排除會讓個別市民參加「救心先鋒」計劃，不過由於他們難有機會在日常生活中使用自動心臟去顫器，而公眾地方的自動心臟去顫器都由物業管理人員保管，因此現時消防處會優先安排有機會裝設自動心臟去顫器的機構的員工參加「救心先鋒」計劃。

19. 無牌賓館

19.1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20. 消防博物館

20.1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21. 樓宇消防警鐘

21.1 與會者同意刪除此項目。

22. 是次會議沒有其他討論事項，並於下午 7 時 30 分結束。

消防處

二零一零年四月